**桃園市大忠國民小學108學年度**

**「閱讀桃花源-說故事比賽」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桃園市國民中小學108年度「閱讀桃花源」實施計畫閱讀月活動

（二）桃園市大忠國民小學108年度「閱讀桃花源」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讓學生透過閱讀故事，說故事，引起閱讀興趣。

(二) 學生能透過分享對話，將文字內化後表達出來。

(三) 激發師生閱讀興趣，進而提升校園閱讀風氣。

三、實施日期：(一) 低年級：109年4月9日（週四），下午1:10~2:50

(二) 中年級：109年4月6日（週一），下午1:10~2:50

(三) 高年級：109年4月10日（週五），下午1:10~2:50

四、故事主題：（一）一、二年級故事主題：童話、伊索寓言故事

（二）三、四年級故事主題：以『環保、健康、節能省水、品格、安全』等擇一皆可。

（三）五、六年級故事主題：以『反毒、交通安全、菸害防制、性別平

等、生命教育、偉人傳記』等擇一皆可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視聽教室

六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**109年1月17日以前上學務系統報名，一至六年級每班一名。**

七、評審：

(一) 評審老師：聘請專業教師擔任評審。

(二) 評審標準：1. 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： 占百分之五十

2. 語音（聲、韻、調、語調）： 占百分之二十五

3. 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 占百分之二十

4. 時間：占百分之五，低、中年級三分鐘（2分30秒～3分30

秒不扣分），高年級四分鐘（3分30秒～4分30秒不扣分），

不足或超過每30秒扣1分。

八、錄取名額：各年級各取第一名1名，第二名1名，第三名1名

九、獎勵：第一名商品禮券150元及獎狀，第二名商品禮券100元及獎狀，第三名商品禮券50元及獎狀。